关于做好我校就业典型上报工作的通知

各系：

根据上级就业主管部门的要求，结合我校大学生就业工作实际，为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宣传，树立就业典型，请各系做好各系就业典型上报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上报范围

在校或毕业5年内优秀就业人物，可以是入职优秀专业院团、行业先锋企业、基层就业、当兵入伍、自主创业等各类就业去向代表。

二、报送数量

每个系报送1-3名。

三、报送内容

人物基本情况、在校表现、就业类型、职业认知、求职过程、求职感悟、现有成绩等一切对在校生职业规划有促进作用的内容。

四、报送格式与要求

字数限定在800-1500字（WORD文档），每篇事迹文需附1-2张人物照片（JPG文件，文件大小不低于3M，符合清晰印刷标准）。[请各系于11月23日之前将材料电子稿报送至学工部邮箱xgb@zjcm.edu.cn](mailto:请各系于11月23日之前将材料电子稿报送至学工部邮箱xgb@zjcm.edu.cn)

就业典型人物事迹将刊登在浙音学工微信公众平台，并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向省就业指导中心报送。

未尽事宜，联系人胡凌芳，89808126

浙江音乐学院学生处

2020年11月5日